

日本研究博士學位學程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〔113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 定 學 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學門 名稱	備註
			上	下	上	下		
研究方法	必	3						
國際關係理論	必	3					日本政治 與外交	
政治經濟學	必	3					日本經濟 與社會	
日本研究專論 I	必	3						
日本研究專論 II	必	3						
合計	必	15						
本學程最低畢業學分		24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 學生選修非本院課程，最多採計 6 學分為畢業學分；校際課程應由本學程同意後始得採計為畢業學分。	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29393091 分機：51111